成都市“程序员之家”评选办法

第一章　总则

第一条　制定依据。根据《成都市推进建设“程序员之家”工作方案（2022—2025年）》和《成都市关于进一步促进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》等文件精神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　适用对象。本办法所指“程序员之家”是由专业机构领衔建设并运营，在一定区域内打造的“八名要素”聚集的软件产业公共服务平台。

第三条　申报主体。专业软件园区运营主体、行业协会、企事业单位等或由其组成的联合体（须明确牵头单位）。

第二章　评选机制

第四条　责任分工。市经信局牵头评选工作，市委社治委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卫健委、市金融监管局等市级部门共同参与评选和绩效评估工作；区（市）县软件产业主管部门负责属地“程序员之家”评选初审工作。

第五条　评选小组。由市经信局会同市级部门组成“程序员之家”评选小组，负责评选具体工作，下设由高校、院所、企业、行业组织专家等组成的评审专家组，评审专家组包括技术专家和财务专家，原则上不少于5人；评选小组办公室设在市经信局。

第三章　评选标准

第六条　总体要求。“程序员之家”发展规划目标明确、定位清晰、路径可行，契合成都市高端软件与操作系统产业链发展和构建“政产学研用金”产业生态；“程序员之家”所在属地实质性给予支持（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支持、建设资金支持、企业入驻租金与物业费优惠等配套政策支持）。

第七条　评选指标

（一）“圈链实力”指标。主要包括：软件业务收入、软件企业数量、从业人员数量、关键软件细分领域软件业务收入及占比、关键软件技术创新、开源公共服务、骨干企业情况、知名软件产品、国家级涉软项目共9项指标。

1．综合型“程序员之家”。涉及关键软件领域不少于2项，涵盖产业链细分领域不少于5个，规模以上软件企业不少于100家，软件产业规模不低于100亿元，从业人员不少于4万人，“程序员之家”公共服务平台建筑面积超过2000平方米。

2．特色型“程序员之家”。涉及关键软件领域不少于1项或者涵盖产业链细分领域不少于3个，规模以上软件企业不少于60家，软件产业规模不低于50亿元，从业人员不少于2万人，“程序员之家”公共服务平台建筑面积超过1000平方米。

（二）“宜业环境”指标。主要包括信息技术设施、创投机构数量、赛会活动、运行监测体系建设、软件创新平台、专业园区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水平共7项指标。

（三）“宜居环境”指标。主要包括学位供需、延时服务及假期托管服务开展、三甲医院、家庭医生签约服务、保障性租赁住房、多元化安居服务、社区美空间、时尚体育消费新场景共8项指标。

第八条　指标分值。评选指标分值共计100分，其中“圈链实力”指标70分、“宜业环境”指标15分、“宜居环境”指标15分。

第四章　评选程序

第九条　自评。由申报主体结合“程序员之家”指标体系开展自评，形成建设成效评估报告，包括发展规划、属地支持、圈链实力、宜居环境和宜业环境及相关附件。

第十条　组织申报。由市经信局牵头组织申报评选；申报材料由申报主体所在区（市）县软件产业主管部门审核同意（需征求属地相关部门意见）后向市经信局推荐报送。

第十一条　专家审核。评审专家组通过会议评审、实地考察等方式进行评估，并出具审核评估结论（确定“优秀” “合格” “不予推荐”三个等次推荐建议）。

第十二条　征求意见（含名单公示）

（一）征求意见。评审专家组将对申报主体的评估意见报送评选小组，由市经信局向市委社治委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卫健委、市金融监管局等单位征求意见。

（二）名单公示。征求意见无异议后，通过市经信局官网或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向社会公示审核评估结果。

第十三条　公布结果。公示无异议后，由市经信局、市委社治委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卫健委、市金融监管局等部门联合印发通知，公布结果。

第五章　评选结果应用

第十四条　联合挂牌。对评选“合格”以上等次的“程序员之家”，由市经信局、市委社治委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卫健委、市金融监管局联合予以授牌。

第十五条　支持政策。对评选为“优秀”等次的“程序员之家”，按照《成都市关于进一步促进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》予以资金支持，由市经信局与被支持单位签订协议分4年拨付资金（首次按40%的比例拨付，后续3年落实协议考评合格者，每年按20%的比例拨付）。

第十六条　绩效管理。自“程序员之家”挂牌之日起，设立为期三年的绩效评估期，每年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年度评估，建设运营机构应在每年12月31日前，将该年度运行情况经区（市）县软件产业主管部门审核后报送至市经信局；市经信局会同有关部门进行绩效评估，对评估不合格的“程序员之家”，予以提醒，督导整改，不再发放当年支持资金；对连续两年评估不合格的“程序员之家”，予以摘牌，停止发放后续支持资金。

第六章　附则

第十七条　术语说明。八名要素，系指名园、名人、名企、名品、名校、名会、名展、名赛8个产业环境要素。关键软件领域，系指工业软件、基础软件、嵌入式软件、行业应用软件、新兴平台软件5个领域。产业链细分领域，系指数字化设计制造协同平台软件、计算流体动力学软件、智能油气软件、智能建造软件、欧拉操作系统软件、数字车载软件、智能钻井软件、轨道交通软件、网络安全软件、数字政务软件、民用航空软件、电力系统软件、服务机器人软件、地理信息软件、数字金融软件等领域，并结合产业链建圈强链“六个一”体系动态考量。

第十八条　申报材料。主要包括如下部分：

（一）申请单位所在区（市）县软件产业主管部门的推荐函；

（二）申请单位出具的书面申请报告；

（三）“程序员之家”建设成效评估报告；

（四）“程序员之家”建设投入专项审计报告；

建设投入包括：开展公共服务活动支出与建设公共服务平台支出两个部分（不含楼宇建设、基础装修等基建投入）。

1．开展公共服务活动支出

包括但不限于开源服务、适配验证、体验推广、企业孵化、投资融资、供需对接、人才服务、检验检测等公共服务支出（含开展活动产生的场地租赁、场地搭建、活动物料、劳务支出等）。

2．建设公共服务平台支出

购置安装服务器、网络设备、显示屏幕（不含桌椅等行政办公用品）等硬件环境建设支出；公共服务平台系统设计、软件开发、系统集成、系统运维等软件环境建设运营支出（其中，自研软件的人力成本投入占比不超过软件环境建设支出的20%）。

3．建设投入不含增值税（进项税），建设期不超过2年（含）。

（五）其它需要提供的材料。

第十九条　解释权限。本办法由市经信局会同有关部门解释。

第二十条　有效期限。本办法自2023年10月31日生效，有效期三年。

附件：成都市“程序员之家”指标体系

附件

成都市“程序员之家”指标体系

一、控制性要求

（一）综合型“程序员之家”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指标内容 | 是否满足条件 |
| 1 | 涉及关键软件领域不少于2项（√选）  □工业软件 □基础软件 □嵌入式软件 □行业应用软件 □新兴平台软件 | □是 □否 |
| 2 | 涵盖细分领域不少于5个（√选）  □数字化设计制造协同平台软件 □计算流体动力学软件 □智能油气软件 □智能建造软件  □欧拉操作系统软件 □数字车载软件 □智能钻井软件 □轨道交通软件  □网络安全软件 □数字政务软件 □民用航空软件 □电力系统软件  □服务机器人软件 □地理信息软件 □数字金融软件 | □是 □否 |
| 3 | 规模以上软件企业不少于100家，达到 家（填写） | □是 □否 |
| 4 | 软件产业规模不低于100亿元，达到 亿元（填写） | □是 □否 |
| 5 | 从业人员不少于4万人，达到 万人（填写） | □是 □否 |
| 6 | 公共服务平台建筑面积超过2000平方米，达到 平方米（填写） | □是 □否 |
| 注：申报主体须同时满足上述条件。 | | |

（二）特色型“程序员之家”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指标内容 | 是否满足条件 |
| 1 | 涉及关键软件领域不少于1项（√选）  □工业软件 □基础软件 □嵌入式软件 □行业应用软件 □新兴平台软件 | □是 □否 |
| 2 | 涵盖细分领域不少于3个（√选）  □数字化设计制造协同平台软件 □计算流体动力学软件 □智能油气软件 □智能建造软件  □欧拉操作系统软件 □数字车载软件 □智能钻井软件 □轨道交通软件  □网络安全软件 □数字政务软件 □民用航空软件 □电力系统软件  □服务机器人软件 □地理信息软件 □数字金融软件 | □是 □否 |
| 3 | 规模以上软件企业不少于60家，达到 家（填写） | □是 □否 |
| 4 | 软件产业规模不低于50亿元，达到 亿元（填写） | □是 □否 |
| 5 | 从业人员不少于2万人，达到 万人（填写） | □是 □否 |
| 6 | 公共服务平台建筑面积超过1000平方米，达到 平方米（填写） | □是 □否 |
| 注：申报主体须同时满足3-6项条件，1-2项条件满足其一即可。 | | |

二、指标分值表（共100分）
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分值 | 指标属性 | 评分指导单位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（一）圈链实力 （共70分） | 软件业务收入及同比增速 | 12 | 定量 | 市经信局 |
| 1. 软件企业数量 | 10 | 定量 | 市经信局 |
| 1. 从业人员数量 | 5 | 定量 | 市经信局 |
| 1. 关键软件细分领域软件业务收入及占比 | 4 | 定量 | 市经信局 |
| 1. 关键软件技术创新、产品应用推广（“首版次”软件产品、国 家级应用案例、国家级优秀解决方案、国家级试点示范）情况 | 10 | 定性 | 市经信局 |
| 1. 开源公共服务开展情况及开源建设成效（项目、社区、商业化等情况） | 7 | 定性 | 市经信局 |
| 1. 骨干企业（国家鼓励的软件企业、国家级“专精特新”企业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、上市企业）情况 | 7 | 定量 | 市经信局 |
| 1. 在细分市场占有率位于全省前3位，且在国内细分行业中享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软件产品数量 | 5 | 定量 | 市经信局 |
| 1. 承担国家级（涉软）项目情况 | 10 | 定量 | 市经信局  市发改委  市科技局  市人社局  市卫健委 |
| （二）宜业环境 （共15分） | 1. 信息基础设施情况（包含通信网络基础设施、新技术基础设施、算力基础设施等） | 2 | 定性 | 市经信局 |
| 1. 工商注册在该园区的私募股权投资、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数量；工商注册在该园区的私募投资基金数量 | 1 | 定量 | 市金融监管局  市经信局 |
| 1. 开展赛会活动情况 | 1 | 定量 | 市经信局  市科技局 |
| （二）宜业环境 （共15分） | 1. 软件业运行监测体系建设情况 | 2 | 定性 | 市经信局 |
| 1. 软件创新平台数量 | 3 | 定性 | 市经信局  市科技局 |
| 1. 专业园区、涉软科技企业孵化器及众创空间等载体情况（核心及社会载体总建筑面积） | 4 | 定性 | 市经信局  市科技局  市人社局 |
| 1. 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水平（资金、团队、效益、办公场地建筑总面积等） | 2 | 定性 | 市经信局 |
| （三）宜居环境 （共15分） | 1. 学位供需情况 | 2 | 定性 | 市教育局 |
| 1. 普通小学、初中延时服务及假期托管服务开展情况 | 2 | 定性 | 市教育局 |
| 1. 三甲医院建设情况，互联网医院、智慧医院建设情况 | 2 | 定性 | 市卫健委 |
| 1.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情况 | 2 | 定性 | 市卫健委 |
| 1. 保障性租赁住房、人才公寓总面积 | 2 | 定量 | 市住建局 |
| 1. 提供多元化安居服务情况 | 2 | 定性 | 市住建局 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|
| 1. 社区美空间、邻里人家、系统性社区商业等示范情况 | 2 | 定量 | 市委社治委  市商务局 |
| 1. 时尚体育消费新场景情况 | 1 | 定量 | 市体育局 |